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立强先生主持，蔡立强先生、林道平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的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全体监事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广东猛狮新能源应用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回笼资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事项。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所发表的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猛狮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四日